



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

THE ASSOCIATION OF PARENTS OF THE SEVERELY MENTALLY HANDICAPPED

沙田中央郵箱 951 號

電話：2646 3840

就立法會「研究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及為他們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優惠的事
宜小組委員會」2007年7月24日會議
為殘疾人士而設的全新無障礙公共交通服務之意見書

為殘疾人士而設的出租轎車，華而不實

家長不明白復康巴為何以 1520 萬元提供 20 部出租轎車服務，而不直接增添復康巴士數目，改善現有的固定服務輪候人數及電召用車服務被拒？出租轎車無疑是提供另類無障礙交通給予有需要人士，但在復康巴服務嚴重缺乏的大前題下，大部份殘疾人士的日常交通需要都未能解決，復康會如何善用資源，運用出租轎車提供類似復康巴士廉價的服務。

如政府提交立法會文件指出，購買 1 輛復康巴士約 70 萬元及經費開支約 40 萬元，家長粗畧計算，20 部出租轎車經費理應可等於加添 10 多部復康巴士，更可直接解決 2008 年預算輪候固定服務的人數及減少電召被拒的個案。相對之下，此項計劃是否符合成本效益？家長會亦質疑復康巴有否作過調查需要，真正了解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。